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69)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全年業績公告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之資料；本公司董事(「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盡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及完備，且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而本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七年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文所載。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收益	3	<b>421,105</b>	390,820
銷售成本	5	<b>(361,081)</b>	(331,327)
毛利		<b>60,024</b>	59,493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	<b>799</b>	815
銷售開支	5	<b>(18,548)</b>	(19,857)
行政開支	5	<b>(43,888)</b>	(54,908)
經營虧損		<b>(1,613)</b>	(14,457)
財務收入淨額	6	<b>50</b>	18
除所得稅前虧損		<b>(1,563)</b>	(14,439)
所得稅(開支)/抵免	7	<b>(215)</b>	132
年內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b>(1,778)</b>	(14,307)
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b>(1,757)</b>	(14,232)
非控股權益		<b>(21)</b>	(75)
		<b>(1,778)</b>	(14,307)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以港仙呈列)	8	<b>(0.44)</b>	(4.42)

#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7,838	7,65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54	650
遞延所得稅資產		816	510
		<u>11,308</u>	<u>8,815</u>
<b>流動資產</b>			
存貨		452	1,698
應收款項	10	622	19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1,896	30,933
衍生金融資產		-	38
即期可收回所得稅		3,124	3,986
短期定期存款		5,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6,043	138,588
		<u>137,137</u>	<u>175,442</u>
<b>資產總額</b>		<u><b>148,445</b></u>	<u><b>184,257</b></u>
<b>權益</b>			
<b>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11	4,000	4,000
儲備		68,038	80,537
保留盈利		25,618	34,876
		<u>97,656</u>	<u>119,413</u>
非控股權益		601	622
<b>權益總額</b>		<u><b>98,257</b></u>	<u><b>120,035</b></u>
<b>負債</b>			
<b>非流動負債</b>			
融資租賃承擔		22	107
其他非流動負債		621	7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43	38
		<u>686</u>	<u>888</u>
<b>流動負債</b>			
應付款項	12	5,176	6,55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42,743	55,361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少數股東的股息		-	105
融資租賃承擔		85	151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498	1,161
		<u>49,502</u>	<u>63,334</u>
<b>負債總額</b>		<u><b>50,188</b></u>	<u><b>64,222</b></u>
<b>權益及負債總額</b>		<u><b>148,445</b></u>	<u><b>184,257</b></u>

## 綜合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及重組

#### 1.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1350, Clifton House, 75 Fort Street, Grand Cayman KY1-1108, Cayman Islands。其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28號力寶太陽廣場7樓706-8室。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i)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機票及／或酒店住宿(「自由行產品」)銷售；及(iii)旅行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銷售(統稱「業務」)。

本公司股份(「股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二日(「上市日期」)在GEM上市(「上市」)。

本集團的最終控股公司為縱橫遊投資控股有限公司(「縱橫遊投資」)，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

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為單位呈列，港元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除另有指明者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

#### 1.2 重組

本公司註冊成立及下文所述重組(「重組」)完成前，業務由縱橫旅遊有限公司(「縱橫旅遊」)及翱翔旅遊有限公司(「翱翔旅遊」)(統稱(「營運公司」)開展。於上市之前，緊接重組前後，營運公司由陳淑薇女士(「陳女士」)控制。

為籌備上市，曾進行以下交易：

- (i)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二日，陳女士與一名獨立第三方(乃縱橫旅遊的少數股東)訂立買賣協議，陳女士以代價約72,000港元(為公允價值)自該名獨立第三方收購縱橫旅遊180股股份(相當於縱橫旅遊已發行股本的0.18%)。
- (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縱橫遊投資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註冊成立時，陳女士、袁士強先生(「袁士強先生」)及袁振寧先生(「袁振寧先生」)分別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6,802股、2,342股及856股股份。因此，陳女士、袁士強先生及袁振寧先生成為縱橫遊投資的股東，分別持有縱橫遊投資已發行股本的68.02%、23.42%及8.56%。
- (iii)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380,000港元，其中1股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予首位認購人，隨後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按面值將該股份轉讓予縱橫遊投資。完成轉讓時，本公司成為縱橫遊投資的全資附屬公司。
- (iv)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日，縱橫遊管理有限公司(「縱橫遊管理」)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註冊成立時，本公司獲按面值配發及發行1股股份。因此，縱橫遊管理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 (v)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縱橫遊管理自陳女士及袁士強先生收購縱橫旅遊98,710股股份，即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的98.71%。上述收購的代價以縱橫遊管理促使本公司按陳女士及袁士強先生的指示向縱橫遊投資配發及發行4,863股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的方式支付。上述收購後，縱橫遊管理和三名獨立第三方分別持有縱橫旅遊98,710股及1,290股股份，分別佔縱橫旅遊已發行股本的98.71%及1.29%。上述股份轉讓後，縱橫旅遊成為縱橫遊管理的附屬公司。
- (vi)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縱橫遊管理向陳女士及袁振寧先生收購翱翔旅遊15,000股股份，即翱翔旅遊當時全部已發行股本。上述收購的代價以縱橫遊管理促使本公司按陳女士及袁振寧先生的指示向縱橫遊投資配發及發行5,136股入賬列為繳足股款的股份的方式支付。上述收購後，翱翔旅遊成為縱橫遊管理的全資附屬公司。

上述重組步驟完成後，本公司成為組成本集團的營運公司的控股公司。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本公司的法定股本透過額外新增9,962,000,000股股份，由380,000港元增加至100,000,000港元。於本公司股份溢價賬進賬股份發售(定義見下文)的所得款項前，本公司自本公司股份溢價賬將2,999,900港元撥充資本，並以所述金額繳足299,990,000股股份。該等入賬列作繳足的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縱橫遊投資。

股份於上市日期以配售及公開發售(統稱「股份發售」)方式於GEM上市。上市後，100,000,000股新股份按每股0.80港元的價格配發及發行。

## 2.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全部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當中包括全部適用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編製。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慣例編製，並經重估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按公允價值列賬))而修訂。

本集團已就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開始的年度期間首次採納下列準則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現金流量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確認未變現虧損的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披露其他實體權益

除將於適當時間刊發之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之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規定對融資活動所產生之負債變動作出披露外，採納該等修訂本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重大影響。本集團並未提早採納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任何其他準則、準則修訂本或詮釋。

###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 (a) 收益

本集團的業務包括(i)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自由行產品銷售；及(iii)旅行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銷售。已確認收益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銷售旅行團	413,932	382,054
銷售自由行產品的差價收入	1,472	2,768
銷售旅遊配套相關產品及服務的差價收入	5,701	5,998
	<u>421,105</u>	<u>390,820</u>

#### (b) 分部資料

董事會根據主要經營決策者審閱以作出策略決策的報告確定本集團經營分部。主要經營決策者一直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內部呈報的內容僅為本集團旅遊及旅遊配套服務業務(二零一七年：同上)。因此，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管理層認為本集團僅有一個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單一外界客戶貢獻本集團10%以上收益(二零一七年：同上)。

本集團業務位於香港，所有收益均來自香港及澳門客戶。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香港。

###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		
推介收入	120	177
補貼	384	784
撥回其他應付款項	-	86
	<u>504</u>	<u>1,047</u>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206	(45)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收益／(虧損)	90	(5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收益	(1)	348
	<u>295</u>	<u>(232)</u>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u>799</u>	<u>815</u>

## 5. 按性質劃分的開支

本集團的虧損經扣除下述銷售成本、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後呈列：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地接成本(附註)	197,734	177,437
機票成本	162,563	151,579
核數師酬金		
— 核數服務	1,155	900
— 非核數服務	260	57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福利及權益)	24,816	25,729
董事福利及權益	4,819	4,46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404	1,652
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	1,485	1,397
經營租賃租金：		
— 辦公室及分行物業	8,885	7,908
— 設備租金	25	374
廣告及宣傳	7,082	8,474
信用卡費用	3,846	3,872
匯兌虧損淨額	66	1,666
法律及專業費用	3,082	950
上市相關專業費用	—	15,007
其他	5,295	4,624
	<u>423,517</u>	<u>406,092</u>

附註：

地接成本主要包括提供旅行團服務的直接成本，如地接營運商服務、酒店住宿、交通費用、餐費及門票成本。

## 6. 財務收入淨額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57	37
財務成本		
融資租賃承擔利息開支	(7)	(17)
銀行透支	—	(2)
	<u>(7)</u>	<u>(19)</u>
財務收入淨額	<u>50</u>	<u>18</u>

## 7. 所得稅(開支)／抵免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須按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二零一七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

由於本集團公司乃於英屬處女群島或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獲豁免繳納稅項，因此並未計算海外利得稅。

(扣除)／計入自綜合全面收益表的所得稅(開支)／抵免為：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開支	(535)	(667)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19	380
遞延所得稅抵免	301	419
	<u>(215)</u>	<u>132</u>

## 8.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

### (a) 基本

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除以於相關期間的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在釐定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就上市而根據資本化發行所發行的額外299,990,000股股份被視為猶如該等股份已自二零一六年四月一日起發行。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千港元)	(1,757)	(14,232)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400,000	321,641
每股基本虧損(每股港仙)	<u>(0.44)</u>	<u>(4.42)</u>

### (b) 攤薄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存在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虧損等於每股基本虧損(二零一七年:同上)。

## 9. 股息

董事會並無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每股股份5.0港仙派付的末期股息(股息總額為20,000,000港元)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日宣派並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二日支付。

## 10. 應收款項

應收款項指應收旅行社的收入。本集團授出的信貸期通常最多達90日。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進行的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至30日	381	148
31至60日	241	51
	<u>622</u>	<u>199</u>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概無應收款項為逾期或減值。

信貸風險的最大限度是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而本集團並未就應收款項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保障。本集團應收款項以港元計值。

## 11. 股本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法定：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註冊成立日期)	38,000,000	380
法定股本增加	9,962,000,000	99,620
	<u>10,000,000,000</u>	<u>100,000</u>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已發行及繳足：		
每股普通股0.01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八日(註冊成立日期)	1	–
根據重組而配發股份	9,999	–
資本化股份	299,990,000	3,000
根據股份發售而發行股份	100,000,000	1,000
	<u>400,000,000</u>	<u>4,000</u>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		

## 12. 應付款項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基於發票日期進行的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1至30日	3,961	4,773
31至60日	991	1,390
61至90日	140	200
91至120日	44	29
120日以上	40	164
	<u>5,176</u>	<u>6,556</u>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應付款項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 主席報告

本人代表董事會欣然呈列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業績。

## 本集團表現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益較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增加7.8%，乃主要由於參加旅行團人數增加8.7%，致使旅行團所得收益增加8.4%。儘管上述收益整體增加，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約1.8百萬港元，相比去年錄得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約0.7百萬港元(扣除非經常性上市開支)。有關虧損主要由於(i)旅行團銷售額下降、日圓升值導致地接成本上升及農曆新年期間營運航班產生不可退回之有關款項增加，致使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第四季度本集團的旅行團毛利較二零一七年同期減少；(ii)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因未經授權人士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六日進入本集團客戶資料庫(「該事項」)(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十一月七日的公告)而產生網絡安全顧問的非經常性諮詢費及資訊科技(「資訊科技」)系統的維修及保養成本；及(iii)由於上市後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增加，致使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行政及經營開支較去年增加。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致力維持本集團於旅遊服務行業的市場佔有率，以及推廣本集團的品牌知名度及認知度：

- 本集團已聘請一家其主要航線供應商提供一條全新專用航線，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六日起，專機會於每週出發兩次前往日本熊本。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大地震後在復甦熊本旅遊業務方面扮演重要角色，因而獲得讚賞，亦顯示本集團與熊本縣政府之間緊密合作。本集團新設超過八類採用該專用航線的旅行團，皆獲好評。
- 數項有關本集團網絡銷售平台的主要升級，特別是自由行—機票模組、自由行—酒店住宿模組及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當地享樂)模組均已配置就緒，其後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完成。連同旅行團模組，本集團的網站目前已成立一站式平台，能滿足本集團客戶大部分之旅遊需要。

— 本集團著重有效推廣。繼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贊助的兩輯電視旅遊節目「關西攻略I」及「關西攻略II」成功推出後，本集團的代言人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主持另一輯電視旅遊節目「九州攻略」，再次大獲好評。本集團繼續參與具效益的數碼營銷活動，透過多種網絡社交媒體及搜索引擎，向更多不同層面的潛在客戶推廣品牌及旅遊產品。

鑑於該事項，本集團已完成適當即時補救措施，並將升級本集團資訊科技系統，以持續防止進一步遭受網絡攻擊。

## 前景

就該事項採取該等補救措施後，本集團現正就獲得ISO 27001認證進入計劃階段，其展示本集團現正遵從最佳信息安全慣例，旨在獨立、專業驗證信息安全是否根據國際最佳慣例及業務目標管理。

本集團將繼續專注營銷工作，透過數碼營銷及與代言人合作，提高本集團品牌知名度及令產品更受歡迎。鑑於網絡代理、酒店預訂平台、廉航以及其他競爭者的激烈競爭，本集團將繼續優化網上銷售平台以提升用戶體驗並改進客戶關係管理(「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以提升顧客忠誠度。本集團將繼續不時引入全新航線、行程、活動及酒店住宿，為客戶帶來全新及/或更佳的旅遊體驗。

## 致謝

本人謹此代表董事會誠懇感謝我們所有的業務夥伴、客戶及本公司股東(「股東」)的支持。本人亦僅此感謝管理層團隊及員工的努力工作及貢獻。憑藉各級員工不懈的努力，我充滿信心，本集團將能為投資者創造更多價值，並為我們的客戶提供更稱心滿意的旅遊體驗。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士強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於一九七九年成立，是香港歷史悠久且家喻戶曉的旅行代理商之一。本集團以「縱橫遊」品牌推廣相關旅遊產品。本集團業務包括(i)境外旅行團設計、開發及銷售；(ii)自由行產品銷售；及(iii)銷售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本集團主營提供以日本為重點的外遊旅行團業務。

股份已於上市日期成功在GEM上市(「上市」)。

## 財務回顧

### 收益及毛利

下表載列本集團按產品／服務主要類別劃分的收益及毛利：

	截至二零一八年			截至二零一七年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收益	毛利	毛利率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
旅行團	413.9	52.8	12.8	382.0	50.7	13.3
自由行產品 <sup>附註</sup>	1.5	1.5	不適用	2.8	2.8	不適用
旅遊配套產品及 服務 <sup>附註</sup>	5.7	5.7	不適用	6.0	6.0	不適用
總計／整體	<u>421.1</u>	<u>60.0</u>	14.2	<u>390.8</u>	<u>59.5</u>	15.2

附註：由於本集團以代理身份提供其服務，因此本集團銷售自由行產品以及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的收益按淨額基準確認。

### 旅行團

本集團的旅行團銷售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382.0百萬港元增長8.4%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13.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參團人數增加8.7%所致。

旅行團所得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3.3%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12.8%，主要由於(i)前往日本熊本的全新專機所支援本集團若干溢利率較低的廉價旅遊(有關詳情載列於「主席報告—業務回顧」一節)；及(ii)農曆新年期間營運航班產生不可退回之有關款項增加。

## 自由行產品

本集團銷售自由行產品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2.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來自網絡代理、酒店預訂平台及廉價航空的持續激烈競爭，以及本集團僅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始完成線上銷售平台(迎合於線上預訂機票及酒店住宿的潮流為其中一項主要用途)之大型升級。

## 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

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主要包括旅遊保險、主題公園及表演節目等景點的入場券、以及本地交通工具有機場交通、海外交通工具有鐵路車票、汽車出租、預付電話及上網卡以及旅遊簽證申請等。本集團銷售旅遊配套產品及服務的收益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6.0百萬元輕微減少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7百萬元，乃由於來自保險公司向客戶銷售旅遊保險的差價收入減少所致。

##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i)廣告及宣傳開支，例如贊助電視旅遊節目及電影、線上及線下媒體廣告、參與旅遊展會及舉辦旅行研討會；(ii)因客戶使用信用卡及易辦事(EPS)付款而產生的信用卡及借記卡手續費；及(iii)本集團的分行租金及相關開支。銷售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9.9百萬元減少7.0%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18.5百萬元。有關減幅乃由於分行租金增加與本集團贊助的電視旅遊節目以及於報章及印刷版雜誌等傳統廣告的廣告及宣傳開支減少互相抵銷所致。

##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員工成本，主要為董事薪酬和本集團行政及營運人員的薪金及福利；(ii)本集團的辦公室租金及相關開支；(iii)本集團的日常營運中產生的辦公室、通訊及水電開支；(iv)法律及專業費用；及(v)非經常性上市開支及其他雜項行政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54.9百萬元減少20.0%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約43.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5.0百萬元，有關影響部分被(i)上市後產生的法律及專業費用以及核數師酬金增加；(ii)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增加；及(iii)確認與該事項相關的網絡安全顧問的諮詢費以及資訊科技系統維修及保養成本所抵銷。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及全面虧損總額由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4.2百萬港元減少87.3%至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8百萬港元，主要由於上文「銷售開支」及「行政開支」分節所論述的原因，銷售及行政開支(包括非經常性上市開支約15.0百萬港元)減少合共約12.4百萬港元。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財務狀況維持穩健，資產淨值約為98.3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20.0百萬港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短期定期存款約81.0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138.6百萬港元)，其中包括未動用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43.0百萬港元。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主要以港元計值，佔總結餘的95.3%(二零一七年：98.3%)。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流動比率約為2.8倍，與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者一致。負債比率乃按負債淨額除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乃按借款總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所列表的流動及非流動借款)減貿易相關債務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呈列。資本總額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列示的「權益」計算。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非處於負債淨額狀況。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質押其任何資產作為授予本集團信貸的抵押品。

##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總成本約2.6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6.2百萬港元)，由本集團的內部資源及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有關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

## 資本架構

本公司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公告綜合財務資料附註11。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收益主要以港元計值。然而，相當部分的地接成本(例如酒店費用、交通費用、餐費及門票成本)以日圓結算。本集團因而面對外匯風險，尤其是有關日圓的風險。本集團已實施外匯風險管理程序，以管理與日圓相關的外匯風險。上述程序的設立在於通過確保本集團能以可接受的匯率獲得足夠日圓，履行業務營運產生的付款責任，亦不會購買超出其所需的不必要日圓金額，將外匯風險控制在可接受水平。購買金額乃限於日本的外遊旅行團未來四週(旺季則為八週)以日圓計值的應付旅遊元素相應成本。該等金額乃根據實際報名數據(即本集團的日本外遊旅行團的報名人數)及以日圓計值的人均應付旅遊元素成本估計，其中該等成本乃參考過往開支及一般通貨膨脹的影響後釐定。

儘管本集團可能與主要知名金融機構及開辦多年的外匯服務公司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管理外匯風險，卻不擬猜測外匯波動的未來方向。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未結算遠期外匯合約(二零一七年：以日圓計值的未結算遠期外匯合約名義本金約4.8百萬港元)。管理層將繼續評估本集團的外匯風險管理程序，並視情況採取行動，務求盡可能減低本集團的風險。

##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155名僱員(二零一七年：159名)，並不包括董事。僱員薪酬維持於具競爭力的水平。本集團為其全體僱員提供定額供款的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本集團亦透過參考個別僱員的表現及本集團的整體表現，向其僱員提供酌情花紅。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產生的僱員福利開支總額(不包括董事酬金)為約24.8百萬港元(二零一七年：約25.7百萬港元)。

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採納購股權計劃，為期十年(「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為激勵可能為本集團作出貢獻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行政人員及主要僱員)而設，使本集團能夠吸納及挽留具備經驗及能力的個別人士，並就其貢獻予以獎勵。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並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行使、失效或註銷購股權。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未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其僱員數目出現大幅變動，導致其正常業務營運出現任何中斷。

##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本集團完成收購 Airbare.com Limited 已發行股本的 20%，涉及現金代價為 600,000 港元。Airbare.com Limited 主要從事旅遊元搜尋引擎業務，用戶可透過該引擎(i)搜尋有關機票的資料；(ii)同時瀏覽眾多預訂功能選項及比較價格以及；(iii)引導用戶找到相關服務供應商以完成預訂程序。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包銷佣金及一切相關開支後，本公司所收取的股份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為約 57.0 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多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述使用指示發售價範圍中位數計算的估計金額。因此，本公司計劃將所得款項淨額用於招股章程所列的相同業務策略計劃，惟對各業務策略計劃按比例進行金額上的調整。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約 43.0 百萬港元已存入香港持牌銀行。

下表載列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所得款項淨額用途情況：

目標	所得款項淨額的經調整分配 百萬港元	直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已經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結餘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進展
推廣品牌知名度與品牌意識	25.4	(4.0)	21.4	— 本集團的數碼營銷活動一直持續；  名人參與旅行團並擔任客席領隊所產生的市場推廣成本已予結付；  本集團代言人繼續參與。
加強和提升銷售渠道	14.2	(2.4)	11.8	— 擴充及翻新本集團沙田分行已經完成；  開發及提升本集團線上銷售平台的成本已予分階段結付。

目標	所得款項 淨額的 經調整分配 百萬港元	直至 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已經 動用的金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的結餘 百萬港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進展
改善經營效率	11.7	(4.1)	7.6	— 本集團的熱線電話系統已更換完成；  本集團若干資訊科技系統(包括電腦硬件、軟件程式、伺服器及網絡設備)已進行升級或被替換，而本集團的旅行團經營系統已進行升級，致使系統安全及營運效率均得以提升。
用作一般公司 事務及營運 資金之用途	5.7	(3.5)	2.2	
	<u>57.0</u>	<u>(14.0)</u>	<u>43.0</u>	

## 展望

憑藉本集團歷史悠久的品牌、與供應商的穩固業務關係、應對逆境的能力以及穩健的淨資產狀況，本集團將繼續致力以下列方式驅動業務表現及增長：

- 於以下方面促進營銷工作：(i)數碼營銷，包括在社交媒體及搜索引擎營銷方面的廣告宣傳，以增加網上渠道的知名度及網上流量，推動本集團產品組合的網上查詢；及(ii)與代言人的合作，透過旅遊電視節目、社交媒體及其他傳統媒體廣告(如報章及電視廣告)，提升本集團品牌的知名度，令產品更受歡迎；
- 繼續(i)評估及優化本集團網上銷售平台以提升用戶體驗；(ii)改進客戶關係管理系統以提升顧客忠誠度；及(iii)考慮發展移動應用程式；
- 不時推出新路線(包括與航空供應商合作開發包機航程及／或包機航線)、行程、活動及酒店住宿，為客戶提供全新及／或更佳的旅遊體驗；及
- 開拓包括可創造經營協同效應在內的投資機遇。

本集團將致力實施上述策略性舉措，讓本集團得以成長及邁步向前。

## 其他資料

###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乃根據GEM上市規則附錄十五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的原則及守則條文。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及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常規，著重建立高質素的董事會、有效的問責制度及健全的企業文化，以維護股東的利益，並增強本集團的業務增長。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全部守則條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GEM上市規則第5.48至5.67條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已遵守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及行為守則。

###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審核委員會及初步公告的審查

本公司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六日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28至5.33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規定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具有成文職責範圍。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成員組成，即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林耀堅先生、何永煊先生及嚴元浩先生。審核委員會主席為林耀堅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在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舉行的會議上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

### 初步公告的審查

本初步業績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經本集團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同意等同本集團該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金額。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在這方面的工作並不構成按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業務準則或香港保證業務準則而進行的保證業務，而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亦不就該初步公告提供任何保證。

##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二零一七年：每股5.0港仙)。

## 可分派儲備

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股份溢價賬可分派予股東，條件是在緊隨建議作出分派或派發股息的日期後，本公司須仍有能力償還於一般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按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整合及修訂)所作計算，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可分派儲備約為53,686,000港元(二零一七年：約76,667,000港元)。

## 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將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一)舉行。有關股東週年大會的詳情，請參閱預期會於二零一八年六月底刊發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 合規顧問及其董事、僱員及緊密聯繫人士的權益

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委任力高企業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彼就遵守GEM上市規則事宜向本公司提供意見及指引，包括多項與董事責任有關的規定。於本公告日期，除本公司與合規顧問訂立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五日的合規顧問協議外，合規顧問或其任何董事或僱員或緊密聯繫人士概無擁有須根據GEM上市規則第6A.32條知會本集團的本公司的權益。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二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止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請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將所有股份過戶文件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22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 刊發末期業績及寄發年報

本公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wwpkg.com.hk>)及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刊發。載有GEM上市規則所須資料的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發。

承董事會命  
**WWPKG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縱橫遊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袁士強

香港，二零一八年六月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袁士強先生、陳淑薇女士及袁振寧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耀堅先生、何永煊先生及嚴元浩先生。

本公告將自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一連七日登載於聯交所之網站<http://www.hkgem.com>內「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wwpkg.com.hk>內。